

股票代码：600742

股票简称：一汽富维

编号：临 2012-005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及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11 年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1 年度		
		计划金额	实际金额	实际比计划增加%
采购原材料	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	204,816	145,090	-29.2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12,367	12,313	-0.4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6,116	10,966	-32.0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258	3,720	1,341.9
	一汽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3,000	1,897	-36.9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进出口公司	1,560	2,075	33.0
	长春富维一江森自控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234	251	7.1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30	753	42.1
	其他关联方		998	
	小计	238,881	178,063	-25.5
接受劳务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5	33	33.6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6	31	411.0
	一汽物流有限公司	312	216	-30.9
	机械工业第九设计研究院	305		-100.0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12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4	
	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	222	154	-30.6
	一汽吉林汽车有限公司	4	4	-10.6
	其他关联方		54	
	小计	874	507	-42.0
销售产品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384,577	349,931	9.0

	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	252,755	183,972	-26.2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178,824	114,382	36.0
	一汽吉林汽车有限公司	7,633	4,562	-40.2
	一汽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5,928	3,019	-49.1
	一汽客车有限公司	1,433	732	-48.9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882	2,888	-25.6
	长春富维—江森自控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2,659	2,108	-20.7
	长春一汽富维江森自控汽车金属零部件有限公司	1,482	658	-55.6
	长春富维江森自控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260	217	-16.5
	其他关联方		1,862	
	小计	839,433	668,247	-20.4
提供劳务	合营联营公司	708	1,010	42.7
	其他关联方		228	
	小计	3,200	1,304	74.9
关联存款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2,408	19,236	698.8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实际金额比计划金额降低 25.5%，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实际金额比计划金额降低 20.4%，关联存款增加 698.8%，原因是企业富余资金在一汽财务公司做通知存款业务。

二、预计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预计 2012 年总金额				2011 年总金额
		下限	上限	区间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采购原材料	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	168,000	201,600	215,684-258,821	30.55%-36.66%	145,090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18,398	22,078			12,313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2,963	15,556			10,966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5,000	6,000			3,720
	一汽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2,000	2,400			1,897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进出口公司	2,414	2,897			2,075
	长春富维—江森自控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40	48			251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57	1,028			753

	其他关联方	6,012	7,214			998
	小计	215,684	258,821			178,063
接受劳务	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7	20	1,656-1,987	23.92%-28.71%	33
	启明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1
	一汽物流有限公司	260	312			216
	机械工业第九设计研究院	150	180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9	11			12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4
	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	686	823			154
	一汽吉林汽车有限公司	4	5			4
	其他关联方	1,122	1,347			54
	小计	1,656	1,987			507
提供劳务	合营联营公司	2,438	2,926	2,830-3,396	96.37%-100%	1,010
	其他关联方	392	470			228
	小计	2,830	3,396			1,304
销售商品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399,497	479,397	752,163-902,595	92.27%-100%	349,931
	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	189,487	227,385			183,972
	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143,921	172,705			114,382
	一汽吉林汽车有限公司	6,671	8,006			4,562
	一汽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5,415	6,498			3,019
	一汽客车有限公司	924	1,109			732
	天津一汽夏利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3,738	4,486			2,888
	长春富维—江森自控汽车饰件系统有限公司	160	192			2,108
	长春一汽富维江森自控汽车金属零部件有限公司	820	984			658
	长春富维江森自控汽车电子有限公司	220	264			217
关联存款	其他关联方	1,309	1,571	20,000-24,000		1,862
	小计	752,163	902,595			668,247
关联存款	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20,000	24,000	20,000-24,000		19,236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中国第一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1、注册地址：长春市西新开发区东风大街 2255 号；

2、法人代表：徐建一；

3、注册资本：柒佰捌拾亿圆整；

4、经营范围：汽车制造及再制造、新能源汽车制造；金属铸锻、模具加工；工程技术与实验；专业技术服务；计算机及软件服务；火力发电及电力供应；热力生产和供应；水和燃气供应；道路货物运输；仓储业；机械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及车用材料销售；机械设备租赁；广告设计制作发布；商务服务；劳务服务；汽车及二手车销售（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专项审批的项目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5、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6、履约能力：该公司依法存续经营，与本公司以往的交易均能正常结算，其支付的款项不会形成本公司的坏帐。

（二）一汽轿车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地址： 高新区蔚山路 4888 号；

2、法人代表：徐建一；

3、注册资本：壹拾陆亿贰仟柒佰五拾万圆整（162,750 万元）；

4、经营范围： 开发、制造、销售轿车，旅行车及其配件，修理汽车，加工非标设备，机械配件，机电产品（不含小轿车）销售；

5、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控股的上市公司；

6、履约能力：该公司依法存续经营，与本公司以往的交易均能正常结算，其支付的款项不会形成本公司的坏帐。

（三）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

1、公司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东风大街；

2、法人代表：徐建一；

3、注册资本：柒拾捌亿壹仟贰佰万圆整（781,200 万元）；

4、经营范围：生产德国大众 A 级系列和奥迪 C/D 级系列轿车、奥迪 V6 系列发动机及其总成、零部件，并销售自产产品、提供售后服务；

5、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控股的中外合资公司；

6、履约能力：该公司依法存续经营，与本公司以往的交易均能正常结算，其支付的款项不会形成本公司的坏帐。

（四）一汽解放汽车有限公司

1、公司地址： 长春市绿园区东风大街 76 号；

2、法人代表：徐建一；

3、注册资本： 柒拾玖亿捌仟伍佰万圆整（798,500 万元）；

4、经营范围： 生产和销售中重型载重车、整车、汽车总成及零部件、机械加工、仓储物流、汽车修理（应经专项审批的项目，未取得专项审批许可前不得经营）；

5、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控股的全资子公司；

6、履约能力：该公司依法存续经营，与本公司以往的交易均能正常结算，其支付的款项不会形成本公司的坏帐。

（五）一汽财务有限公司

1、公司地址：绿园区东风大街 19 号；

2、法人代表：徐建一；

3、注册资本： 壹拾壹亿贰仟捌佰捌拾圆整(112,880 万元)；

4、经营范围： 办理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内部金融业务及其人民银行批准的金融业务；

5、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控股的有限公司；

6、履约能力：该公司依法存续经营，与本公司以往的交易均能正常结算，其支付的款项不会形成本公司的坏帐。

四、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定价坚持公平、公正以及比价原则。如该种产品有国家价格，即采用国家价格；若无国家价格，产品价格根据市场的价格变化情况、所供货物的市场供求状况、供货数量及供货价格、质量、服务等情况，以书面协议、合同的方式进行确定。

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交易的目的

公司产品、劳务是为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生产的各类整车系列提供零件和总成配套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是公司长期和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由于公司生产场所处在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厂区，生产经营所需的能源包括水、电、气等，必须由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提供；公司利用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采购网络，采取统订分购形式，进行生产所需的原材料，因此存在着不可避免的大金额的关联交易。

2、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上述关联交易坚持公平、公正以及比价原则，是必要的、不可避免的；该项关联交易可充分利用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的优势，节约公司的材料采购费用，降低生产成本和物流成本，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生产效率，符合公司的最大利益。

六、审议程序

1、此项议案为关联交易，四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通过，该议案将提交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与之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及独立意见

（1）公司独立董事宋冬林先生、杨晓慧先生、罗玉成先生对上述关联交易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慎审核，同意将《公司 201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及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提交公司六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2）三位独立董事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发表如下独立意见：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与各关联方进行的各项关联交易，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市场经济原则和国家有关规定；董事会对以上关联交易表决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人数及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上关联交易合同及协议的签订，有利于规范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七、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于 2003 年 4 月 9 日与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签订了采购协议、销售协议、

承揽加工协议、服务协议，协议有效期届满后，如甲、乙双方对本协议项下的条款均无异议，本协议将自动延长。

八、备查文件目录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经公司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4月16日